

证券代码：600595

证券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26-040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

半年度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等相关要求，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深入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着力提升公司质量与投资价值，更好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发布了《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现将主要进展及工作成果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持续提升经营质量

2026 年上半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形势，公司以“绿色化、智能化、数字化”为方向，紧盯年度经营目标，持续开展降本增盈和管理提升等相关工作，实现营业收入 142.58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81 亿元，较去年同期上升 165.84%。

（一）电解铝业务多措并举降本，利润同比增长

2026 年上半年，面对电解铝行业有利经营环境，公司多措并举提高经济效益，一是优化原材料采购策略，持续做好保供稳价工作，保障生产线满负荷运行；二是优化电解槽检修时序安排，并在检修时持续开展多项技术升级改造工作，降低生产成本；三是充分发挥广元地区用户侧优势，采用合作运营模式引入外部储能资源，降低部分用电成本。2026 年上半年，公司电解铝业务利润同比实现增长。

（二）铝精深加工业务提质增效，产销实现增长

2026 年上半年，公司铝精深业务持续开展提质增效、国内外市场开发等工作。一是对标国际先进水平，通过工艺优化、数智化升级、精益管理等措施，提

高生产效率和产量；二是根据国内外市场变化情况，适时调整国内外销售比例，提升盈利能力；三是加快新能源电池铝塑膜用铝箔等高附加值产品研发与市场推广，丰富高附加值产品矩阵。2026 年上半年，公司铝精深加工业务实现销量 34.82 万吨，其中出口 23.20 万吨，同比均实现增长。

（三）按计划推进项目建设

2026 年上半年，公司立足现有产业，围绕“产能补短板、节能降耗升级改造、提质增效”等方向持续开展第二增长曲线项目工作。中孚高精铝材二期年产 3 万吨铝及铝合金带材涂层生产线项目、金岭精煤年产 120 万吨环保洁净新能源材料项目、孚锦新材料年产 2.5 万吨新能源铝箔项目、广元林丰铝材一期铝基新材料绿色智造 200 万只轮毂协同升级项目、中孚高精铝材和中孚铝业源网荷储一体化风电项目等项目正有序推进。

二、强化科技创新，赋能公司可持续发展

多年来，公司一直注重科技研发，通过自主创新研发、产学研联合开发等方式开展科技创新工作，并取得了显著的科研成果。2026 年上半年，公司围绕铝及铝精深加工主业不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申请专利 70 件，获得授权专利 33 件，其中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1 件《一种铝电解余热回收装置》；进行了“新型高表面铝电池箔轧机研究与开发”“铝电解石墨化阴极节能技术工艺深度研究”“焙烧炉节能均质技术开发”“废水零排可行性研究”等 25 项重大科技项目开发。

三、优化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2026 年上半年，公司按期组织召开 2 次股东会、3 次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审议决策公司战略发展、项目投资等事项；同步深化合规管理建设，修订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

四、构建长效回报机制，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2026 年上半年，公司按照《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拟定并实施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5 元（含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701,383,403.65 元（含税），占母公司

2025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的 86.34%。

五、加强市场沟通，传递企业价值

2026 年上半年，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了公司 2025 年度报告、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其他临时公告等重大信息。

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2026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完善多元化投资者互动交流机制，通过股东会、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活动、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等多种方式及时回应投资者咨询和诉求，传递公司价值。

六、强化“关键少数”管理，夯实履职责任

2026 年上半年，公司组织高管参加税务合规、公司内部审计管理等方面的培训，进一步提升“关键少数”履职能力。同时，公司定期搜集整理与上市公司监管相关的法律法规、处罚案例等信息，确保“关键少数”对监管要求的有效落实与深刻理解，进一步提升“关键少数”的履职能力和责任感。

七、其他提示及风险说明

本评估报告是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制定的，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受到宏观经济、政策法规、行业发展等多种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4 日